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核查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湛江市委员会：

我所受湛江市财政局委托，以《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关于批复 2019 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9] 8 号）、《关于批复 2019 年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的通知》（湛财评[2019] 24 号）为依据，自评单位报送自评材料为基础，自评单位对所提交的自评材料真实性、规范性、完整性负责。秉持客观、公正原则，对自评单位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进行核查，经查阅自评材料、核实有关数据、电话询问解答、核查评分等绩效评价程序，你单位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情况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人民政协）是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是中国政治生活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人民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通过调研报告、提案、建议案或其他形式，向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提出意见和建议。这三项主要职能是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在中国政治体制中参与国事、发挥作用的重要内容和基本形式，体现了人民政协的性质和特点，是人民政协区别于其他政治组织的重要标志。

市政协设置 8 个专门委员会（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科教卫体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文化文史和资料委员会、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市政协机关设 10 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办公室下设 2 个职能科：人事秘书科和综合科，8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设 1 个相应工作科。没有下属单位。

市政协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 37 名。设专门委员会专职主任 8 名，专职副主任 8 名，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10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4 名。

现有在编人员 35 名（未含正副秘书长 6 人、专职常委 2 人），其中：专委会主任 8 名、专职副主任 7 名，机关二级调研员 3 名，机关四级调研员 3 名（其中市管干部 1 名），科级及以下干部 14 名。现有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59 人。合同制工作人员 9 名。

市政协办公室主要职责：负责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常务委员专题座谈会、秘书长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负责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决议和决定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协调、保障专门委员会实施专题调研计划和开展相关活动的组织服务工作。整理、报送政协组织和委员履行职能形成的调研报告、视察报告、大会发言、建议案；收集反映社情民意，处理委员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参与委员的协商推荐、届中增补等有关人事工作，负责委员培训、机关外事、机构编制、后勤保障等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主要会议和活动

①1月，召开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召开市十三届政协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主席会议；召开市十三届政协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次常委会议；联合县（市、区）政协举办“挥毫送春联、祝福到万家”送春联活动；召开市政协党组民主生活会和市政协机关党委民主生活会；召开市政协提案工作研究会成立大会。

②3月，召开2019湛商·市长面对面协商座谈会；召开市十三届政协第十五次常委会议；召开全市政协信息工作会议；召开市政协与市县（市、区）政协、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秘书长联席会议。

③4月，召开提案办理工作会议。

④5月，开展职工、青年文体活动。

⑤6月，召开湛江市政协历届港澳委员联谊会成立大会；召开市县（市、区）政协主席调研座谈会（坡头区、雷州市）。

⑥8月，召开市十三届政协第十六次常委会议；召开湛江市促进科教文化发展基金会2019年奖学助学大会。

⑦9月，召开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暨全市政协工作会议。

⑧10月，举办第十四届“政协杯”乒乓球邀请赛；开始筹备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⑨11月，召开市政协党组与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恳谈会，召开驻湛省政协委员座谈会。

⑩12月，召开市政协主席会议，听取2019年重点提案主办单位办理提案情况汇报；召开市十三届政协第十七次常委会议；召开2020年湛江市政协新年茶话会；召开市政协各专委会向市政协常委会报告工作会议。

2. 主要协商议政视察监督和培训活动

(1) 专题协商，从今年起，市政协举行每月专题协商座谈会，对经济、社会、民生等有关事项进行专题协商。

(2) 专题议政，一是对加强我市禁毒戒毒工作进行专题议政；二是对提升我市行政效能进行专题议政；三是对我市加快建设鹤地水库引水工程情况进行专题议政。

(3) 民主监督，一是对加强琼州海峡海上运输消防安全问题进行民主监督；二是对湛江国际机场、湛江大道建设情况进行民主监督；三是由社会和法制委牵头，对我市“扫黑除恶”专项工作进行民主监督。

(4) 主席视察团视察活动，3月对中科炼化及巴斯夫项目建设进展情况进行视察调研；5月、9月对草潭南洪扶贫工作进行视察调研；6月到省内外就自由贸易区发展专题进行调研视察；10月对湛江市引调水工程进行视察调研；对湛江国际机场、湛江大道建设情况进行视察调研。

(5) 市政协领导带队到外市外省学习考察，学习提案办理协商工作、乡村规划建设、生态修复、土地资源管理情况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做法。

(6) 学习培训工作，举办新任委员培训班；举办两期“国是学堂”，组织市政协委员、政协机关干部参加；举办两期委员培训，委托市委党校分批次组织常委、委员和机关干部分别到河南开封党校、湖南大学等地进行异地培训学习；组织机关党委全体党员赴外省革命教育基地开展红色教育活动。

(7)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委员队伍建设，一是贯彻习近平新

时代社会主义思想和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加强市政协机关干部和政协委员两支队伍建设，认真执行委员履职考评考核；二是认真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做好市政协各项工作。3. 认真做好机关党建、廉政建设、创建模范机关、机构改革、精准扶贫、安全生产、国家安全、综治维稳、人民防线、创文巩卫、卫生保健、保密机要、档案管理、老干、机关工会、青年妇女、关工等工作。4. 积极完成中共湛江市委交办的各项任务。5. 加强与全国、省政协和外省外市政协的互联互通，协助配合全国政协、省政协及外地政协来湛开展的各项调研及其它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9 年来，在中共湛江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协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以及省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积极履行“三大职能”，着重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为我市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作出了积极贡献。市政协机关整体绩效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各项开支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按“先有预算，后有执行”实行。

1. 提高政治站位，把好政协履职方向

着眼政治之年、大事之年的工作部署，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做到“两个维护”。坚持重要工作安排、重要专题调研、重要活动和年度工作情况向中共湛江市委请示报告,按照市委决策部署,制定工作计划,高度自觉在市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始终与市委同心、同向、同力。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的实施细则,不断推进党建和政协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

2. 精准建言资政, 为高质量发展献良策

围绕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等重大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提案办理协商作用,开创协商议政新机制,精心选择综合性、战略性、前瞻性课题,深入调研协商、积极建言献策,为我市实现高质量发展献计出力。

一是提案办理协商成效明显。始终将提案工作作为政协履职的重中之重。一年来,召开6次主席会议和16次提案工作座谈会专题研究提案工作;共收到提案246件,经审查立案156件,立案率为63.41%,满意率93%,基本满意率7%。

二是协商议政开创新机制。围绕市委推进“三个一”“四篇文章”“四大抓手”“五大产业发展计划”等中心工作,开创协商新机制,切实为增进民生福祉、优化发展环境议政建言。创建“月协商会”机制,推进协商民主经常化制度化。设立“议政厅”,创建“月协商会”制度,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每月确定一个议题,请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人士与市领导、有关部门负责人面对面协商议政。建立了每年一度的“湛商·市长面对面协商座谈会”机制,为发展民营经济开门协商。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

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不断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市政府、市政协去年首次联合举办“湛商·市长面对面协商座谈会”，28名企业家和委员代表就减轻民营经济经营成本、解决企业融资问题、改善营商环境、提高行政服务效能等各抒己见、深入协商。姜建军市长在会上回应了企业家和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并勉励民营企业要抓住湛江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为湛江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三是视察调研扎实深入。一年来，我们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市委决策部署，进行视察调研30多次，向市委市政府报送调研报告22份，大部分意见建议得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及时采纳并批示有关部门抓紧落实。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助推我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加快我市重点项目建设、推动我市乡村振兴建言献策。

3. 广泛凝心聚力，画好最大同心圆

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着力做好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等工作，广泛凝聚人心、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9年部门收入支出预算为2,234.99万元，实际支出数为2,370.82万元，本年实际收入2,287.10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103.66%。从整体情况来看，你单位基本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

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开支。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核查

（一）评价小组情况

您单位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的要求，于 2020 年 8 月 5 日成立了市政协办公室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市政协秘书长曹栋同志任组长，副秘书长任自强、黄增卿同志任副组长，组员由副主任沈钧杏、机关四级调研员张薇及人事秘书科有关同志兼任。

1. 职责分工。工作小组由市政协秘书长曹栋同志组长负责工作总指挥；副秘书长任自强、黄增卿同志副组长，组员副主任沈钧杏、机关四级调研员张薇及人事秘书科有关同志具体负责整体工作方案推进、数据整理收集、自评报告填报等工作。

2. 评价指标和评价办法。评价指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项目经费完成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在职人员控制率。评价办法：目标预订与实施效果比较法，通过比较 2019 年度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年初预算目标，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二）自评工作过程。根据湛财绩[2020]6 号文要求，我委迅速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梳理内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围绕今年党建重点工作，认真收集自评相关材料，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实事求是，认真填报自评表，深入分析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三）你单位按要求对本部门的支出绩效进行评价，整理相关资料，按文件要求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前报送自评材料。你单位均按要求对各专项资金的立项、申报、批复、实际支出等情况进行梳理，按照项目进行分类。你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你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核查

（一）绩效自评结果核查得分和等级

评价小组在查阅项目评价资料，检查账务，询问解答，严格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核查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对你单位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评分表逐条逐项评分，经评分，本次核查得分为 92.59 分，评定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19 年度你单位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要求，结合实际，按照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原则，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合理编制预算。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你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财政供养人数，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资金项目预算范围。在编制预算项目时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按项目实施轻车缓急的原则提前细化。严格把关项目与政策的匹配性，明确项目产出效益，全面反映项目的绩效目标，任务清单、测算依据和资金需求，经论证后再上报。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根据你单位《自评报告》中关于预算编制的说明，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2287.1 - 1942.13 + 256) / (1942.13 + 256) * 100\% = 4.05\%$ ，扣0.5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得4分。

(2) 目标设置

1) 目标完整性

能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部门自评报告已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其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能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

2) 目标科学性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目标具体清晰，有可衡量指标，且有设置可量化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1. 绩效总目标。一、提高政治站位，把好政协履职方向。一是深入开展“大学习”，集中开展各类学习会议，始终保持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党中央高度一致；二是举办庆祝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系列活动；三是抓实抓深主题教育。主题教育期间，开展集中学习6次、专题研讨5次，班子成员深入调研并形成报告13份，组织党员干部赴鹤地水库、雷州陈瑛故居进行党性教育；四是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一年来向市委报送重要工作安排、重大专题调研、重大活动开展等请示报告共38项，高度自觉地在市委领导下开展工作。二、精准建言资政，为高质量发展献良策。一是提案办理协商成效明显，一年来，召开6次主席会议和16次提案工作座谈会专题研究提案工作；共收到提案246件，经审查立案156件，立案率为63.41%，满意率93%，基本满意率7%。进行提案办理协商16次，8个重点提案和146件提案都得到了较好的办理和落实。注重通过提案积极主动向上级政协建言，去年共向省政协提交了22份提案；二是协商议政开创新机制。创建“月协商会”机制，一年来共围绕11个议题进行专题协商。建立每年一度的“湛商·市长面对面协商座谈会”机制，及时将企业家和委员代表反映的88条问题和有关建议意见，报送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有关部门；三是视察调研扎实深入。进行视察调研30多次，向市委市政府报送调研报告22份，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企业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助推我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加快我市重点项目建设、推

动我市乡村振兴建言献策。三、广泛凝心聚力，画好最大同心圆。一是增进大团结大联合。进一步密切与党派联系，深化与港澳合作，广泛凝聚社会共识。二是激励“两支队伍”担当作为。召开“湛江市政协委员进百村助推乡村振兴活动推进会”，组织 478 名委员投身乡村建设大舞台，为 188 条村庄建设出智出力出钱。据统计，自 2018 年 7 月开展委员进百村活动以来，委员进村入户 3560 多人次，捐助资金 8650 多万元，助推了乡村振兴的发展。坚持做好走访委员工作，走访委员 268 名、委员企业 186 次，倾听委员诉求，为委员企业发展解难助力。邀请省政协领导为 116 名新任委员讲授政协理论知识和辅导撰写提案，组织 59 名委员和干部到河南大学进行培训，提升履职能力。三是发挥政协文史独特作用。修撰湛江政协首部志书《湛江市政协志》，出版了 4 本湛江历史文化名人系列丛书，制作播出了 3 期《湛江逸事》，组织全市 1500 个村委会、100 个社区全面展开《湛江村庄简史》征编工作。同时，召开每年一度的湛江市促进科教文化发展基金会 2019 年助学奖学大会，对高考中取得优秀成绩的 103 名经济困难学生和 19 名考上清华北大的优秀学子进行助学奖学，使助学奖学在湛江蔚然成风。一年来，市政协机关整体绩效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各项开支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按“先有预算，后有执行”实行。

2. 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你单位无跨年度或连续多年实施的工作或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

2、预算执行情况。

(1) 保障措施

1) 制度措施健全性

你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制度。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支出管理

1) 支出完成率

年初预算数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经计算，支出完成率 $=2370.82/(90+2287.1)*100\%=99.74\%$ ，扣1分，得3分，预算支出完成程度较好。

2)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经计算，结余结转率 $=6.28/(90+2287.1)*100\%=0.26\%$ ，得3分，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22.72/1.22-1)*100\%=1762.30\%$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0 的，扣3分。

4) 资金下达合法性

已提供《说明》，你单位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3/4=2.25$ ，

扣 0.75 分，得 2.25 分。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你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 (170.72/170.72) * 100\% = 100\%$ ，本指标得分 $= 100\% * 2 = 2$ ，得 2 分。

6) 财务合规性

你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3）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

你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根据提供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的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2) 项目监管

你单位对主管的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根据单位制定的相关控制制度，开展了有效的检查、监控等工作。根据提供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4）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根据你单位自报，国有资产管理统一由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实行资产并账管理，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无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事项，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你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 $(712.56/712.56) * 100\% = 100\%$ ，得3分。

3、预算监督情况

(1) 信息公开

1) 预决算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预算公开时间：2019年2月14日；决算公开时间：2020年9月23日；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2) 绩效目标

本年度无需公开绩效目标。

3) 自评材料

绩效自评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实际发布日期：2020年8月28日，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

(2) 绩效自评

1) 组织建立情况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符合要求，自评工作评价小组

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由市政协秘书长曹栋同志组长负责工作总指挥；副秘书长任自强、黄增卿同志副组长，组员副主任沈钧杏、机关四级调研员张薇及人事秘书科有关同志具体负责整体工作方案推进、数据整理收集、自评报告填报等工作。

2)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你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3)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规范、完整度稍微欠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扣0.2分，得0.8分。

4、预算执行效益

(1) 经济性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01.30万元，预算数121.87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90.76万元，预算数112.60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得4分；从整体情况来看，你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经费支出明显下降。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

(2) 效率性

1)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根据提供的《说明》，“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得分 92.98 分，“四个全面”绩效考核核查得分= $92.98/100*5=4.65$ ，得 4.65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已完成。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3) 效果性

1)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只有部分指标体现了你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4) 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根据你单位报送的的佐证材料，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无群众信访意见，得 2 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现根据湛调函〔2020〕1 号文得分情况评分： $96.32/100*3=2.89$ ，得 2.89 分，扣 0.11 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核查存在问题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1762.30%%，

1762.30%>0，结转结余存量资金较大。

2. 支出完成率 99.74%，支出完成度有待提升。

3. 根据审计局审计整改函反映发放在职人员 2018 年度绩效考核奖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和未实行会计账分账核算，会计核算工作有待提升。

4. 佐证材料完整度有待提高。

五、改进措施

1. 建议对绩效评价的自评材料，针对每项绩效指标及时、充分的准备好相应材料。

2. 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切实提高预算管理工作基础。预算编制是部门预算工作的重要前提，是预算执行的依据及规范，也是预算管理工作的基础，同时也对部门履职及决策目标具体化、系统化和定量化，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预算编制规范、准确与否，将直接影响后续工作的实施质量及效果。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进行，不得随意调整和变更预算，确保预算的刚性。做好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协调，保障项目资金的投入进度，发挥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3. 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在管理和使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你单位将更加突出资金使用绩效。加强与财政绩效科的沟通协调，按照绩效评价原则，开展资金安全性、规范性的监督，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绩效管理的要求。

4. 进一步严格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市财政局财务管理法

律法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规范，确保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等各个环节有章可循，从制度上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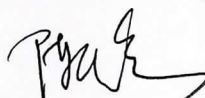
5. 进一步加强财务素养和专业技能培训。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让绩效深入人心、让绩效管理人员熟知政策、知行合一。

6. 坚持定期进行财务分析。每季度进行财务收支分析，对收支不合理现象做出预警，并及时通报。落实项目专项的报批进度和指标文的下达，加强项目实施进度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核查单位：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核查人：梁莹

复核人：



核查时间：2020年11月12日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92.59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和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编制符合单位职能、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无下属单位，不涉及资金分配；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得3分。	3.00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本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18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本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本级部门项目、不同用途专项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得4分。	4.00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追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 = (2287.1-1942.13+256)/ (1942.13+256)*100%=4.05%，扣0.5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	4.00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已按要求完成，市财政局要求2019年绩效项目申报要求100万元以上的非运转性的项目资金才需申报，不存在此类资金，因此无须申报，得4分。	4.00
		目标科学性	8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设置了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性，符合客观实际，得4分。	4.00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湛江市委员会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	保障措施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2.00
			2	制度健全性	2	相关管理制度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制度，得2分。	
			4	支出完成率	4	支出完成率=2370.82/(90+2287.1)*100%=99.74%，扣1分。	3.00
			3	结转结余率	3	结转结余率=6.28/(90+2287.1)*100%=0.26%，得3分。	3.00
			2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效率性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上年末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0.00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间、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3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	2.25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预算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政府采购执行率=（170.72/170.72）*100%=100% 本指标得分=100%*2=2。	2.00
		支出管理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审计局审计整改函反映发放在职人员2018年度绩效考核奖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和未实行会计账分账核算。 单位已由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根据整改函进行统一回复，扣1分，得5分。	5.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根据提供的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的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5.00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省、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督促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根据提供的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5.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相关管理制度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制度。	4.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712.56/712.56）*100%=100%，得3分。	3.00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监督情况	10		3	预决算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问题，截至2020年6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预算公开时间：2019年2月14日 决算公开时间：2020年9月23日 公开及时，得3分。	3.00	
				7	绩效目标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根据湛财评[2019]24号文，无批复2019年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得2分。	2.00
			2	自评材料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公开时间：2020年8月28日，公开及时，得2分。	2.00	
			1	组织建立情况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是否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按规定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得1分。	1.00
			3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	1.00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情况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报送资料完整性欠缺，扣0.2分。	0.80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01.3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数121.87万元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90.7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12.60万元，得4分。	4.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 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得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 (0.95+0.9)/2*5分=4.63分。	根据提供的《说明》，“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得分92.98分，“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得分92.98分，得4分。	4.65
		效率性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需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项目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100%，得4分。	4.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得2分。	2.00
		社会经济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只有部分指标体现了你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10.00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的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相关信访制度，根据数据表当年无群众上访情况，得2分。	2.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到的部门、群体或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根据湛调函（2020）1号文得分情况评分96.32分，满意度得分=96.32/100*3=2.89。	2.89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加加分项		工作表现 加加分指标		1.加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提供的工作表彰资料均不达标加分项标准，无法加分。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核查单位：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核查人：梁莹

复核人：陈华珍